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阅江路（广州大道-猎德大道）品质提升项目（黄埔涌步行桥）涉有轨电车安全监测服务[项目编号：JG2024-6884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建勘勘测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
公示时间:2025-1-8 00:00 至 2025-1-11 00:00 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附件：资格审查报告（隐去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）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严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1154054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监督管理办公室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中山四路228号城投大厦

联系电话:020-83526021

